

监测报告

誉达环监字（2019）第 6829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五月



监测报告说明

1、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，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环保设施验收监测、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，并由我单位按规范采样、监测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2、报告无本单位公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
3、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审定签字无效。

4、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项 目 名 称：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承 担 单 位：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法 定 代 表 人：王 鹏 举

项 目 负 责 人：吕 俊 峰

报 告 编 写 人：李 清 润

报 告 审 核：吕俊峰

报 告 审 定：杨昭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运城市空港南区通达南路 12 号

目 录

一、任务由来.....	1
二、监测内容.....	1
三、质量控制.....	1
四、监测结果.....	3
五、监测结论.....	3

附件：誉达环检字（2019）第 6829 号

一、任务由来

受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委托，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对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废水污染源进行了监测，监测内容详见表2-1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2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废水	酚氰污水处理站	多环芳烃、苯并[a]芘	监测1天， 非连续采集 3个样品

三、质量控制

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代表性强，依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630-2011）、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公司对监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：

- （1）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详见表3-1；
- （2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详见表3-2；
- （3）监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鉴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，详见表3-3，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3-4。
- （4）质控数据详见表3-5。
- （5）根据上报质控数据对监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

表3-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

日期	生产设施	设计废水处理量 (t/h)	实际废水处理量 (t/h)	废水处理负荷 (%)
2019.5.24	酚氰污水处理站	25	25	100.0

表 3-2 监测分析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
郭 芬	SXYD18006	杨兴华	SXYD18023	李清润	SXYD18045

表 3-3 监测分析仪器检定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仪器技术指标	检定/校准部门有效期至
多环芳烃	液相色谱仪 LC-20A	柱温箱 L20205111358CD、 紫外 L20135122406AE、 荧光 L20495102118CD、 控制器 L20235119802CD	——	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19 年 9 月

表 3-4 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限 /最低检出浓度
废水	多环芳烃	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 91-2002)	《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》 (HJ 478-2009)	荧蒽 0.002μg/L 苯并[b]荧蒽 0.003μg/L 苯并[k]荧蒽 0.004μg/L 苯并[a]芘 0.004μg/L 苯并[g,h,i]芘 0.004μg/L 茚并[1,2,3-c,d] 芘 0.003μg/L

表 3-5 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果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	加标回收率 (%)		标准样品检查 (mg/L)		结果
		测定值 (mg/L)	相对偏差 (%)	允许偏差 (%)	测定结果	要求范围	测定值	保证值	
苯并芘	BY1905087	—	—	—	—	—	11.9	11.3 ±0.9	相对偏差 ☐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☒

四、监测结果

(1)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4-1

表 4-1 酚氰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: mg/L

监测项目		多环芳烃	苯并[a]芘 (μg/L)
监测日期及点位	第一次	6.80×10^{-5}	0.015
	第二次	9.70×10^{-5}	0.020
酚氰污水处理站出口 (2019.5.24)	第三次	7.50×10^{-5}	0.016
	平均值	8.00×10^{-5}	0.017
标准限值		0.05	0.03
备注		多环芳烃、苯并芘执行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6171-2012) 表 2 排放标准。	

五、监测结论

由监测结果可知, 监测期间: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(焦化一厂) 酚氰污水处理站出口的多环芳烃和苯并芘的排放浓度均达到了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6171-2012) 表 2 中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。

.....报告结束.....



检测报告

誉达环检字（2019）第 6829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三〇一九年五月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单位公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- 3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5、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。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运城市空港南区通达南路 12 号

目 录

一、项目概况.....	1
二、监测内容.....	2
三、监测方法及仪器.....	2
四、监测结果.....	3

一、项目概况

表 1-1

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污染源自行监测					
监测地点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					
委托单位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					
联系人	吕军峰			联系电话	18435982168	
监测类别	委托 ☒ 现状 ☐ 环评 ☐ 竣工 ☐ 其它 ☐					
监测内容	废气、废水 详见表 2-1		监测（采样）日期		2019/05/24	
接样日期	2019/05/24		分析日期		2019/05/29	
监测依据	详见表 3-1		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	详见表 3-2	
样品情况	样品类别	样品数量			样品状态	
	废水	多环芳烃、苯并芘 3 个			液态/密封/完好	
监测结论	按实测值报出。					
现场环境	温度： 18.0℃ ~ 21.4℃ 大气压： 95.8~ 96.4kPa					
实验室环境	温度： 24.0℃ 湿 度： 35 %RH					
监测人员	姓 名	郭 芬	杨兴华	李清润	——	——
	上岗证号	SXYD18006	SXYD18023	SXYD18045	——	——
批准人	杨波 2019 年 5 月 31 日			审核人	吕军峰 2019 年 5 月 31 日	
备 注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污染源自行监测					
录 入	李清润		校 对	杨兴华	打印日期	2019.05.31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废水	酚氰污水处理站	多环芳烃、苯并芘	监测 1 天， 非连续采集 3 个样品

三、监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 检测使用仪器检定情况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仪器技术指标	检定/校准部门有效期至
多环芳烃	液相色谱仪 LC-20A	柱温箱 L20205111358CD、 紫外 L20135122406AE、 荧光 L20495102118CD、 控制器 L20235119802CD	——	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9 年 9 月

表 3-2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限 /最低检出浓度
废水	多环芳烃	《地表水和污水 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 91-2002)	《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》 (HJ 478-2009)	荧蒽 0.002μg/L 苯并[b]荧蒽 0.003μg/L 苯并[k]荧蒽 0.004μg/L 苯并[a]芘 0.004μg/L 苯并[g,h,i]芘 0.004μg/L 茚并[1,2,3-c,d] 芘 0.003μg/L

四、监测结果

（1）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4-1。

表 4-1 酚氰污水处理站出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：mg/L

监测日期 及点位	监测项目	多环芳烃	苯并[a]芘（ $\mu\text{g/L}$ ）
酚氰污水处 理站出口 (2019.5.24)	ZC19680524WS2#-1-1	6.80×10^{-5}	0.015
	ZC19680524WS2#-1-2	9.70×10^{-5}	0.020
	ZC19680524WS2#-1-3	7.50×10^{-5}	0.016

.....报告结束.....